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文件

泉丰农〔2025〕74号

签发人：林心州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丰泽区人民政府：

根据《泉州市丰泽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确定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点，坚持依法行政，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现将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统筹推进高水平法治政府建设

(一) 强化理论武装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阐释与教育培训。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定期开展理论专题学习，

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以及宪法、民法典、保密法、国家安全法、安全生产法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年度学法安排》和局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将宪法法律、党内法规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参与“法润丰泽”普法讲堂、“中国普法”宪法知识网上答题等线上普法活动，提升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

（二）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全局重点工作，定期开展专题研究，亲自部署推进重大法治工作任务。在重大行政决策作出前，主动听取政策法规股的合法性审查意见和常年法律顾问的专业建议，重大行政决策经局领导班子会议讨论，主要负责人实行末位表态制，确保法治建设工作落地见效。

（三）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落实机制

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职责，明确专门工作力量，保障法治工作高效规范运转。严格按照规定向本级党委和政府、上一级政府有关部门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建立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台账，细化任务分工，强化过程管控，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二、注重依法全面履职，引领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加快政府职能转变

1. 严格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认真贯彻《福建省政府工作

部门权责清单管理办法》，制定《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行政权责清单》，经区编办审定并报区委党委会研究通过后统一对外公布。

2. 依据福建省地方标准《政府部门权责清单规范》、相关文件要求及“三定”规定，结合法律法规“废、改、立、释”和“五级十五同”标准化目录事项，依法动态调整和完善权责清单。

3. 全面落实全国统一的负面清单制度，及时清理与上位法及国家政策相抵触、不一致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保障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相关领域。

（二）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1. 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数据最多采一次”“无证明城市”建设，除负面清单及受场地限制无法入驻的事项外，其余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省政务服务平台办理。全面落实“五个规范”“四个统一”要求，优化办理流程，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深化“不见面审批”。对标全省平均值，开展行政许可事项“三减一提升”行动，针对减时限、减跑动、减材料、即办率等薄弱环节进行整改，提高办事效率。2025年，我局驻区行政中心窗口网共受理行政审批事项 356 件，办结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351 件，退件 5 件，办结率为 98.63%。

2. 强化政务服务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意识，聚焦提升服务质量、推进廉洁服务、改进服务态度，解决审批服务中的突出问题，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与满意度。

（三）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1. 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与做法，及时清理含歧视性条款、不符合例外规定的规范性文件。

2.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落实周报制度，及时将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站和泉州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示；严格兑现政策承诺，履行招商引资等各类合同，无违约毁约情形；全面清理涉企收费、摊派事项，保障企业自主经营权利；联合挂钩社区开展诚信主题宣传活动，普及信用政策法规与知识。

三、夯实依法行政基础，持续提升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

（一）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制定文件，严控发文数量、严格制发程序，按规定向区司法局备案。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机制，根据法律法规修订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及时清理不配套、不衔接的文件。

（二）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

1. 贯彻实施《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制度，强化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

2. 制定《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不稳定因素，提升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

3. 建立法律顾问制度，与福建天衡联合(泉州)律师事务所、福建泉发律师事务所等签定常年法律顾问聘用合同，组建“法律顾问小组”，为重大决策、重大行政处罚等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4. 制定《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拟作出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前，由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执法部门负责人、政策法规股人员及案件经办人员集体讨论，复杂疑难案件邀请法律顾问、专家参与，规范处罚行为，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三）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务诚信建设

1.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2. 全面推进政务诚信建设，严格兑现向行政相对人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在招商引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活动中诚信履约。

（四）自觉接受各方监督

1. 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以巡察问题整改为契机，深化党风廉政建设，推动整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

2. 认真办理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确保办理质量和效率。

3. 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及时调整信访联络员，加强与信访部门业务沟通，专人负责信访工作，重心下移夯实工作

基础，依法依规处理群众信访诉求。2025 年，我局累计受理信访投诉案件 75 件。

四、聚力改革攻坚突破，全面赋能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一）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贯彻落实省委编办、省司法厅相关文件要求，加强与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等执法机构的沟通协调，理顺行业主管部门和综合执法队伍的关系，共同做好辖区农业、水利和渔业行业监管，提高执法综合效率。

（二）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力度

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和《福建省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若干措施》，开展涉企行政检查。制定涉企检查清单和检查计划，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精简入企检查次数。持续推进“闽执法”平台推广应用，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协同高效的跨部门综合监管机制。

（三）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确保执法公正、公平，保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

五、提高社会治理效能，更好守护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

（一）健全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

1. 积极参与挂钩社区综治“三率”提升工作，到云谷、千亿

社区开展日常巡查，深化“平安单位”创建，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配合开展信访维稳、“两违”整治、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通过走街入户了解社情民意，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野生动物保护、禁毒等行业法律宣传，主动靠前化解矛盾纠纷，形成双向共管互动合力。

2. 落实网络民情观察工作要求，关注搜集上报网上敏感信息及网民关注的热点、焦点、困难问题，设立局新闻发言人，加强与舆情应对处置。

（二）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以局主要领导作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局属各单位强化目标责任落实，严格执行“一岗双责”。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突出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和节假日领导带班制度，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强化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和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处置突发事件和保障安全生产的能力，坚决防止较大公共安全事故发生。

（三）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1. 重视学法普法工作，将法治学习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不定期举办“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学习民法典”等专题学习，增强党员干部“规”“纪”意识和厉行法治的积极性、主动性。

2. 充分发挥“巾帼志愿者”“河小禹”及老兵河长、乡愁河长等各类民间河长的志愿服务队作用，开展“滨水绿廊·守护水

线”“保护东海湾净滩行动”等志愿服务活动，营造浓厚普法氛围，推动全民普法蔚然成风。今年来，累计开展志愿服务 43 场次，宣传活动 103 场。

存在问题与不足：

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仍需提升，部分宣传形式较为传统，与群众需求结合不够紧密；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跨部门执法协作的深度和广度不足，执法信息化应用仍有提升空间。

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创新普法宣传教育形式，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加强跨部门执法协作，加强行业日常监管，提升执法信息化、规范化水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 年 12 月 22 日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2 日印发